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14年11月03日

聯 絡 人:襄閱主任檢察官李毓珮

聯絡電話: 04-22232311 編 號: 1141103-122

臺中地檢署公開招考115年約用檢察官助理 強化偵查量能 共同打擊犯罪

為配合法務部推動「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 2.0」及強化 檢察機關偵查量能,本署於今(3)日公告 115 年度約用檢察官助理 公開招考簡章,期透過專業人力補充與訓練,提升偵辦案件效率,並 持續與司法警察團隊協力合作,全力打擊新型態詐欺犯罪及重大刑案。

本次公開招考將採公開、公平、公正原則進行甄選,擇優錄取應 考者列為儲備人員。錄取人員將協助檢察官辦理卷證分析、事證整理、 法律研究、公訴輔佐及資料庫建置等工作,以強化檢察體系之案件研 析與執行能量。依《檢察官助理遴用訓練業務管理及考核辦法》第9 條規定敘薪,試用期滿並經考核合格後,得依規定續聘。

報名期間自民國 114 年 11 月 3 日(星期一)起至 11 月 12 日(星期三)止,應考者請於期限內將報名文件以限時掛號郵寄或親送至「403601臺中市西區自由路一段 91 號(臺中地檢署)」並註明「報名 115 年度約用檢察官助理公開招考」。報名簡章及相關表件請至本署官網「電子公布欄」下載(網址:https://www.tcc.moj.gov.tw/)。

隨著詐欺手法層出不窮與數位犯罪態樣不斷演變,檢察官助理之專業協助已成為提升偵查效率與科技辦案能量之重要支柱。誠摯邀請 具法律或相關背景、關心司法公正之有志之士踴躍報考,加入臺中地 檢署檢察團隊,共同守護民眾財產安全,強化社會法治力量。